中关村智能电力产业技术联盟
中电联电能替代产业发展促进分会 文件

智电联盟〔2023〕013号

关于征集2023年配电网绿色发展西部论坛“配电网绿色低碳领航者”案例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加快配电网绿色低碳创新技术、创新装备、创新方案在工程建设领域的推广应用，中关村智能电力产业技术联盟与中电联电能替代产业发展促进分会定于2023年11月9-10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2023年配电网绿色发展西部论坛”（以下简称“西部论坛”）。现面向国内外能源电力领域装备制造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供电企业、发电企业及用户单位等征集相关案例，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方向

本次征集活动聚焦配电网、电能替代及新能源绿色低碳创新技术

应用研究、新型绿色装备、优秀工程案例、典型试点示范等内容。针对运用先进工艺、技术、装备，提升配电网绿色低碳实用化水平，推进地区能源资源科学配置，推动区域能源绿色低碳发展的优质案例进行重点推广。案例要求公开交流、公开宣传，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

二、征集对象

国内外能源电力领域装备制造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发电及供电企业、用户单位、联盟及平台合作单位、节能服务公司、第三方服务机构等相关单位均可申报参加。

三、申报条件

（一）独立完成的项目由完成单位申报，两个及以上单位合作完成的项目由第一完成单位申报，均按自愿原则申报；

（二）项目申报单位为依法注册、经营的单位，财务和信誉状况良好，技术知识产权清晰不涉及产权纠纷；

（三）申报材料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四）申报材料自申报之日实际应用满两年以上，在行业领域内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和实践应用基础，有明显的应用效果，并需应用单位提供相关证明；

（五）项目具备较为完善的能源计量、统计和管理体系，具有节能降碳效果评价所需的运行统计数据；

（六）项目涉及核心技术成熟度高，适应范围明确，可以解决实际问题，且应用成效显著，在电力行业应用前景广阔；

（七）案例及项目涉及的绿色低碳节能技术、装备和产品应满足“十四五”时期我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提效与绿色低碳发展需求，具备能效水平先进、技术成熟可靠、节能经济性好、推广应用潜力大等特点；

（八）案例应在服务国家战略、推进能源行业及配电网绿色低碳转型方面具有代表性、知名度与影响力，且已经具备一定的应用效果和推广借鉴意义。

四、申报方式

即日起至2023年11月24日止，申报单位可填写“配电网绿色低碳领航者”案例申报表，并提交相关佐证材料，于2023年11月24日前将电子版材料（纸质材料盖章之后扫描成PDF文件）打包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guojingyan@eptc.org.cn，邮件题目格式为“2023年配电网绿色低碳领航者案例征集+申报单位名称”。

五、案例征集工作安排

（一）材料初评

时　间：2023年11月27日-12月1日

内　容：由专家组对项目申报材料的完整性、实用性、经济性、创新性进行初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团队资质、项目获奖及专利申请情况、项目成效、市场分析、商业模式等。初评将筛选出30%的申请案例进入答辩环节.

（二）案例答辩

时　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内　容：答辩采用线上和线下结合的形式，专家组主要由专家工作委员会委员、外部评审专家及投资机构顾问组成。参与团队需进行汇报答辩，每项申报成果的答辩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其中，答辩方介绍不超过 10 分钟，评委提问不超过 5 分钟。（其中含汇报+答辩，汇报形式不限，实物演示、视频演示、软件操作演示、PPT 汇报等均可）。

（三）结果公示

时　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内　容：本次活动的入围案例将获得“配电网绿色低碳领航者”称号。

（四）案例后续推广

活动后期将由中关村智能电力产业技术联盟、中电联电能替代产业发展促进分会、EPTC 智能配电专家工作委员会协助进行案例推广，具体事项如下：

（一）联合行业媒体对入围优秀案例进行推广宣传；

（二）由 EPTC 电力技术协作平台、EPTC 微信公众号进行宣传和推介；

（三）入围案例将编制成《“配电网绿色低碳领航者”优秀案例集》面向全行业进行推广；

（四）入围案例将在 EPTC 电力技术协作平台“电力学堂”上

进行展示推介。

六、注意事项

本次案例征集为协会的行业公益性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申报单位自愿提供相关材料给活动组织方，则视为申报单位同意活动组织方使用该材料用于宣传、推广和展示。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伟豪　18518354192

邮　箱：zhangweihao@eptc.org.cn

附件：“配电网绿色低碳领航者”案例申报表

中关村智能电力产业技术联盟

中电联电能替代产业发展促进分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附件

“配电网绿色低碳领航者”案例申报表

一、案例基本情况

案例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各完成单位之间用逗号隔开		
主要负责人			
案例来源	☐国家计划 ☐部、委及省、市、自治区计划 ☐基金资助 ☐国际合作 ☐自立课题 ☐其他_____		
所属类型	☐创新技术研究 ☐新型装备 ☐优秀工程案例 ☐试点示范 ☐其他_____		
授权发明专利(项)		其他知识产权(项)	
论文/专著 (篇/部)		标　准（项）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申报联系人		手机号： 邮　箱：	

二、案例简介

（此部分内容可公开，800-1200 字）

应包含所属科学技术领域、背景、技术创新性及案例推广应用情况；取得的技术发明专利、知识产权、论文及技术标准情况；经济效益及应用前景等。

三、主要创新内容

（限 5000 字）

1. 背景

简述立项背景，介绍国内外相关现状，解析解决问题的思路等。阐明在开发中的遇到的创新难度。

2. 主要成果内容

阐明项目研究目标和总体思路，详细阐述每个方向、每个步骤的研究工作内容，以及所取得的成果形式。

3. 体现的绿色低碳可推广应用特点

对案例体现的绿色低碳可推广应用特点进行阐述。包括但不限于对推动资源节约优化配置、电网绿色低碳转型、装备节能降碳等特点进行重点介绍。主要特点应按照重要程度排序。每项内容应首先用一段文字阐述，然后注明旁证材料，如应用证明、标准、专利（软著）、著作、论文等。

4. 案例创新点

对成果的主要创新点进行阐述。在开发过程中解决的难题并取得的突破。

主要创新点应按照重要程度排序。每项主要创新点应首先用一段文字阐述创新具体内容及取得效果，然后注明创新点的旁证材料，如标准、专利（软著）、著作、论文等。

5. 与当前国内外同类在主要指标、效益、市场竞争力方面的比较

应就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主要经济指标等内容，与当前国内外同类进行全面比较，成果中的关键技术及方法在市场竞争中发挥作用的情况，最好用数据或图表方式，同时加以综合叙述。

四、第三方评价

（限 2000 字）

1. 相关部门作出的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技术成果评价等
2. 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
3. 其他公开发布的学术性评价意见（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五、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 推广应用情况（限 800 字）

推广应用前景情况及预期效益分析、评述，可能存在的障碍及风险。要求应用 2 年以上，并写明已推广应用面占电力行业可推广应用面的比例。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不超过 15 个）

应用单位名称	应用起始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已提交 应用证明 （√）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2.近两年经济效益（加盖公章）　　单位：万元人民币

自然年	完成单位		其他应用单位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2020				
2021				
2022				
累计				

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各栏目的计算依据（限 400 字）：

3．社会效益（限 600 字）：

六、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序号	获奖技术名称	奖励年度	奖励名称	奖励等级	主要获奖人	授奖单位

七、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序号	知识产权类别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国家（地区）	授权号	授权日期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明人	发明专利有效状态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用于参与“配电网绿色低碳领航者”案例征集活动，已征得未列入技术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

第一完成人签名：

八、案例及成果形成的技术标准情况

（包括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不超过 5 项）

序号	标准类型	标准名称	标准号	发布时间	发布机关	**标准起草单位名称及排序**（只需填写前三起草单位）
1						
2						
3						
4						
5						

注：系统填报时，须上传相应的支撑材料。

九、成果及成果形成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发表情况（不超过 10 篇/部）

序号	论文/专著名称	刊名/出版机构	发表/出版年月	年（卷）：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按照论文/专著的学术影响力排序。系统填报时，须上传公开发表论文的刊物封面/版权页及目录页/论文内容页，专著的封面/版权页目录等相关支撑材料。

十、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3"></td><td>完成单位排序</td><td>第　完成单位</td></tr>
<tr><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3"></td><td>所　在　地</td><td></td></tr>
<tr><td>联 系 人</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d>移 动 电 话</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 政 编 码</td><td></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6">对该案例的创新和推广应用情况的贡献：

（不超过 400 字）</td></tr>
<tr><td>声
明</td><td colspan="5">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序，所提供材料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负责。且确认上一栏目中所列本单位对该成果的创新和应用的贡献。

完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单位性质按以下规范（连同相应的字母）填写：

A 制造企业；B 科研机构；C 高等院校；D 发电企业；E 供电企业；F 用户单位；G 其他

十一、其他支撑材料（不超过5项）

（一）此处仅限上传说明性文件、产品及案例应用照片、联合研发证明等；

（二）主件中已上传的支撑材料，请勿在此重复上传。